

# 平远县财政局文件

平财社字（2026）2号

##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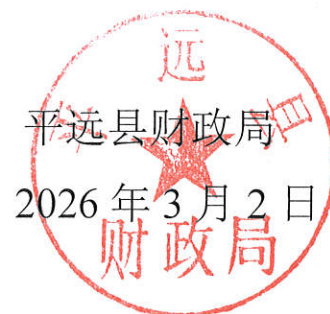
平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社函〔2025〕262 号）及梅市财社〔2025〕138 号精神，现提前下达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2670 万元，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列入 2026 年度“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一般公共预算科目。

二、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详见附件。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平远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3月2日印发

(共印3份)

# 梅州市财政局文件

梅市财社〔2025〕138号

##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5〕262 号）精神及市人社局提出的资金分配方案，并经市领导批示同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 49259 万元（详见附件 1）。此项资金收入请列入 2026 年度“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请列入 2026 年度“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一般公共预算科目。待 2026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根据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市级管理的要求，本次下达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拨付市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不纳入基层“三保”专户管理。各县（市、区）财政部门要严格按照《转发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社〔2015〕413号）规定，及时将本级应承担的补助资金落实到位，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各地要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年终按统一规定编报决算。

三、此项资金为基层“三保”资金，资金标识为“A030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此标识贯穿项目入库、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资金拨付全过程，且保持不变。各县（市、区）财政部门应按规定接收上级下达的转移支付项目，在数字财政系统中及时下达包含“三保”标识的指标，不得随意增加、删减和修改，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四、请各县（市、区）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请按规定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自觉接受财政部广东监管局的监督。

附件：1. 2026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提前下达情况表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梅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12月18日印发

(共印6份)

附件1

## 2026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补助资金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县（市、区）	金额	备注
1	梅江区	1832	
2	梅县区	7078	
3	兴宁市	11418	
4	平远县	2670	
5	蕉岭县	2276	
6	大埔县	5084	
7	丰顺县	6921	
8	五华县	11980	
	合计	49259	

## 附件2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申报单位	梅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级财政部门	梅州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梅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		49259万元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6年	到期年度	2026年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居保文件精神 and 经办规程，确保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居保文件精神 and 经办规程，确保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	不低于省政府规定的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不低于省政府规定的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数量指标	享受待遇人数（万人）	≥61.77	≥61.77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发放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85%	≥85%